

证券代码：430215 证券简称：必可测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 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到股东北京天地和兴科技有限公司有新增股份质押，经与股东确认，股东北京天地和兴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0,394,250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10.39%。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0,394,25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未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已于2025年8月7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登记。质押权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本次质押股份是北京天地和兴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融资业务提供的质押担保，与前次质押为同一借款担保。提供融资业务的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金额总计人民币5,244万元。借款期限为60个月，自贷款实际发放日起算，具体以借款借据记载的为准。

(三) 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北京天地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0,394,250、10.39%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10,394,250、10.39%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7,995,850、38.00%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公司股东北京天地和兴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质押27,601,600股用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融资业务。提供融资业务的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金额总计人民币5,244万元。借款期限为60个月，自贷款实际发放日起算，具体以借款借据记载的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股份质押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07）。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
- (二)《质押合同》。

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